

证券代码：870783

证券简称：振宁科技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4月13日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7年4月24日下午13:00点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参加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孙逊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现场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公司所编制的年度报表经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结果：通过。

本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2次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情况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结果：通过。

本议案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后，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依据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的各项财务指标和财务数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2016年度公司暂不进行利润分配。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结果：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公司在总结2016年经营情况和分析2017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2017年度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制定2017年度财务预算。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结果：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2017年公司将继续聘请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财务审计机构，聘期1年。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结果：通过。

（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议案主要内容：根据财政部于2016年12月3日发布了《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的相关规定，2016年5月1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从“管理费用”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

（八）审议通过《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

议案主要内容：预计 2017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黑龙江振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4 月 25 日